编辑 陈培营 杨怀锁 校对 孔媚媚
电话 67655277 Email:cpypy@163.com

郑州农村土地流转问题调查与研究

郑州市社科联(院)课题组

2009年，我市十二个县(市)区普遍成立“土地流转中心”，乡镇办事处成立“土地流转服务站”，全市通过建立完善土地流转管理机构，积极推动土地的规模化流转，实现农业生产的规模化、产业化与现代化，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实现农民增收。那么，目前为止郑州市土地流转的实际现状如何？制约和影响土地流转的主要问题和因素有哪些？带着这些问题我们对新密、中牟等四县(市)的农村土地流转情况进行了深度调研，对郑州市农村土地流转的现状、流转的主要类型、流转的主要做法等方面的问题有了较清晰的认识，并在借鉴全国其他地区土地流转经验的基础上，针对郑州市土地流转的实际情况提出了切实可行的解决之策。

一、郑州市农村土地流转的现实状况与特点

1.民间土地流转日趋活跃，但主要以转包和出租为主

通过对新密、中牟等县(市)土地流转的调研发现，总体上来看，随着农村经济的快速发展，土地流转正成为近年来农村的新热点，民间土地流转日益活跃，但主要以转包和出租为主。这两种方式占土地流转面积的80%以上，其中八成以上的流转是农民自发组织的，多数农民的土地流转都是在亲戚、邻居、熟人和好友之间进行的小规模流转。转包和出租都能够保证土地与原农户的承包关系，一方面说明农户的流转比较谨慎，土地仍然是其最根本的保障来源；另一方面也说明土地流转还处于自由发展的阶段，缺乏有效的政策引导。

2.土地流转率不高，但速度呈增长趋势

从调查来看，郑州市的土地流转市场并不健全，相当部分的农村土地依然处于零星流转状态。但是从总体来看，最近三年的自发式的土地流转增速较快，2007年全市农村土地流转面积与2005年相比，增加了5.26万亩，两年内增长了68.3%。土地流转期也在逐渐延长。2005年土地流转期限10年(含10年)以上的有4.3万亩，占流转面积的56%；2007年土地流转期限为10年(含10年)以上的有8.22万亩，占流转面积的63.4%。同时土地转出户多于转入户，说明土地的集中程度在进一步增强。

3.主动流转率较低，流转主要依靠示范带动作用

在土地流转的初期，农户害怕承担风险，较为消极，多采取等待观望态势。在看到种养大户、龙头企业或者农村专业合作组织通过土地流转取得规模效益后，才主动进行流转，形成一种“跟风”效应。通过示范作用虽然可以推动土地流转，但是因为反应的迟缓，很多村民看到迟来的示范效益后，会不断地要回已经出租的土地自己耕种，这给流入方带来很大的损失，而且容易形成土地纠纷。同时这种“跟风”效应，由于缺乏引导导致市场信息闭塞，导致产品与市场脱节，发生供过于求或者无路销售现象，给农民带来损失。

4.土地流转的经营模式呈现多样化，土地流转收益由低收入向高效益发展

农民的土地从以前主要转包给同村的农户到现在逐渐转向工商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农村种养大户；农户的土地流转收益逐年攀升，取消农业税前土地流转较少，而且很多土地撂荒都无人耕种，2003年后取消农业税，土地流转多了起来，流转价格在200元左右，到2008年达到500~600元。

5.土地流转由零散为主逐步向集中连片发展

土地规模化经营必须有一定的先决条件，从实际调查的情况来看，多数村庄能够实现规模化经营主要因为本村的独特条件所决定。这些村庄或者是具有强势、有能力的村干部，或是有自己的特色产品、或者有种田能手等。

6.遵循“依法、自愿、有偿”原则，保证流转双方实现“双赢”

绝大部分农民在土地流转过程中，遵循了“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政府行政干预的影响较小，实现了流入流出“双赢”的结果，农民基本满意。据统计，农户土地流转以后，每亩土地可以实现500元左右的收入，另可享受国家各种补贴约100元，外出务工还可收入上万元。

二、影响郑州市农村土地流转的突出问题和主要因素

(一)社会保障机制不健全，农民存在流转土地的后顾之忧。在广大农村，目前土地仍具有社会保障和就业功能，而当前农村社会保障机制尚未健全，决定了农民不愿轻易离开土地，农民把土地当做依赖的生存命根子看待，相当一部分农民在经商务工后，仍然把承包地看成是“活命田”和就业“保险田”，特别是国家免除农业税、实施粮食直补等支农惠农政策后，农民更加怕丧失土地承包经营权。同时土地在当前和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在中国大多数农村，不仅是最重要的农业生产资料，也是农民最基本的生活保障，农民不会轻易流转自己的土地。这导致郑州的土地流转仅为2.9%，流转率低，由于各种保障制度的缺失使得规模化经营成为问题。

(二)土地细碎化和承包期长，导致土地规模化经营的成本高。1980年以后，随着家庭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实施，土地逐渐细碎化，农村开始通过抓阄等方式决定土地的归属，但是由于土地的好坏差异较大，土地分配与调整过程中的问题较多，各乡村为了减少矛盾纠纷，以田块好坏搭配按比例对现有耕地进行了调整，使得相当多的农户面临着土地分散于不同片块的区域，难以做到协调耕作和集约化经营。对农户而言，由于土地细碎化加上承包期长，很难形成真正的规模，即使有些农户愿意土地流转，但是因为地块分散也给土地种植带来诸多不便；对承租人而言，为了取得相对集中的土地，需要与不同的农户进行协商，甚至绝大多数农户同意租出，但个别农户无论条件如何优惠就是不愿意转出，结果造成成片土地得不到有效流转，这种情况广泛存在，增加了土地流转的难度和成本。

(三)管理机制不健全导致流转行为操作不规范。目前郑州土地流转有相当部分是农民私下进行的流转，这种流转不签订书面协议，要么是以口头协议的形式进行，口头合同稳定性差，权利义务不对等；要么是双方自行草拟合同，内容不规范，双方利益无法受到法律保护，不便于管理，而且也为以后产生不必要的纠纷留下了隐患。

同时还有很多管理机制性问题，如市场化的中介服务组织尚未建立，土地流转市场还没有形成，流转信息渠道不畅，土地评价缺乏依据，农民咨询没有门路；鼓励土地流转的激励机制尚未形成，没有配套的政策措施；乡村两级引导和服务不到位，缺乏有效组织农民“以地生财”的能力；乡镇农村土地流转服务中心、服务站等承包管理部门对土地流转的管理和监督职能落实不足，各县(市)区土地流转中心虽然挂牌成立但是没有与农户形成有效对接，农民在流转土地时大都没有按规定到发包方备案或征得发包方同意，难以通过有效的流转实现土地资源的优化配置，同时土地流转监督力度与监督机构的缺乏，使得个别地区出现借土地流转之名，随意变更土地用途的现象，这需要加强警惕。

(四)土地转让费用过高，流转周期无保障。通过调查发现，在一些县区，土地流转率虽然较高，但主要以转让为主，土地流出户一般把耕地交给村集体，由村集体再转让给其他承包户，平均每亩耕地转让费较高，一般达到承包费的10%左右，并且合同规定承包户不再享受国家对农业补贴的待遇。这使得实际参与农业生产的承包农户在农业生产的补贴权利方面受损，承包农户的收益预期减少，进而影响到农村土地资源的配置。同时存在的另外一个重要问题就是土地转包周期问题，因为很多农户希望自己能够随时要回土地。

(五)集体组织能力弱化，流转的利益分配不均，市场化风险高。农村的土地流转一是需要村组织的引导、帮助、带动形成规模化；二是需要村组织在流转后能够代表农民与市场上的经营者打交道，分担农民在市场上的经营风险。这样即使土地流转给农业企业或者外来合作社，农民都可以通过集体组织维护自己的利益。取消农业税后，村集体的治理性、组织性资源非常薄弱，集体组织趋于无形化，很难在农村发展上有所作为。这样，如果村民实现了土地的规模化流转，但是由于缺少话语权，在土地流转利益的分配上就会受损。

三、推进郑州市农村土地流转的建议与对策

(一)坚持基本流转原则、规范土地的流转。一是积极地贯彻落实党在农村的基本经营制度，坚持在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不变的前提下，把不改变农村土地性质和用途作为先决条件；二是按照“稳制活田”和“自愿、依法、规范、有偿”的原则，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切实保护农民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下硬性指标，不搞强迫命令，不违背群众意愿，不强行推进；三是严格遵循政策规定，充分保障流转双方的合法地位，大力规范土地流转申请、登记、备案、公证各项程序，依法合理有序进行土地流转。四是把农民利益放在第一位，保障农民土地流转收益权，杜绝任何组织和个人擅自截留、扣缴和占用，确保农民利益不受损害。

(二)增强资金扶持力度，建立农业扶持基金与信贷担保机构。首先，建立土地流转扶持资金，对于全部转出土地的农户给予一定的补助，扶持其进城务工创业；对于引导农户流转土地较多、增收效果显著的乡镇和行政村给予适当奖励；对于通过采取土地流转合作方式集中农户土地进行规模经营，并能切实带动农户增加收入的龙头企业和种养大户进行重奖，并从扶持资金、税收政策、技术指导等方面给予倾斜。其次，政府每年可安排部分资金，建立新型农民创业扶持基金，鼓励规模化经营者享受政府扶持粮食生产的各项优惠政策。最后，对规模化经营的农民在信贷方面给予支持，建立农业担保机构，支持具备条件的规模经营主体以合法的方式进行融资，缓解土地规模化经营的资金困难问题。

(三)积极探索建立土地流转风险保障机制。首先，土地规模化经营后，市场风险与自然风险会增强，要消除农民的后顾之忧，需要探索建立农村土地流转的风险保障基金。由流转受让业主预缴一定数额的流转风险金，存入承包农户和业主指定的流转基金专户，由农业部门代为管理，财政部门监督支付。当业主不能按期支付给承包户流转费用时，可用此基金支付。其次，积极推进农村社会保障体系改革，逐步建立和完善农村的各项社会保障制度，降低依靠土地社会保障的份额，最大限度地发挥土地的市场要素功能。对于外出打工的农民，应制定统一的、非歧视的劳动就业制度，把农民工逐步纳入城镇社会保障体系。在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对城镇中的农民工采用土地置换社会保障的做法，积极建立统一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同时加强职业培训，提供工作机会。

(四)加大小城镇的建设力度，推动土地规模化流转。取消农业税后，土地对农民的束缚减弱，尤其对于新生代农民而言，他们不愿意留在村里，又难在大城市定居，因此，很多新生代农民选择了在乡镇或者小县城经商、买房，家里的土地一般由父母耕种或者承包给他人。由此看来，在大城市不能为农民提供满意生存环境的情况下，实现土地规模化流转的根本性办法就是要加大小县城的发展力度。

(五)增强村集体力量，分类引导、防止一刀切。首先，强化村集体组织的力量，因为村集体组织是最为了解农民需求的，只有不断强化村委、党支部的领导和带动作用，发挥其组织和协调能力，才可以推动农村土地的规模化流转。其次，基层应进一步加强人员力量，提供组织保障，一是可以针对村干部力量薄弱的实际，采取交流、挂任方式为村、组选配思想观念新、种植经验丰富且群众威信较高的种、养大户担任村干部；二是乡镇党委、政府可以派出专门工作组进村入户，帮助农民解决土地流转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消除部分农民等待、观望的现象和思想顾虑，提高农民通过土地流转发展规模经营的积极性；最后，紧密结合各村实际与特点，根据不同情况引导农民采取较为合适的土地流转形式，不搞一刀切。

(六)健全完善土地流转管理机制。第一，必须制定明确规章制度保障土地流转的顺利进行。土地流转尤其是规模化流转必须签订流转合同，否则流转无效。流转实行登记制度，由村委会备案，乡镇土地承包管理部门登记，建立土地流转服务体系。第二，市级需要建立土地流转信息库，并成立土地流转督导组，检查县乡两级流转中心的土地流转管理状况，防止目前县乡土地流转中心的形式化现状；乡镇要充分利用农民信箱平台，开展土地流转供求登记、信息发布、土地评估、政策咨询等服务工作。第三，大力扶持村级成立土地流转合作社。从土地流转成功的村庄来看，多是因为有合作社，合作社可以接收农户申请托管的土地，合理利用撂荒地。因此由合作社进行规模种植或通过乡镇调剂和网上招租等形式，可以把土地承包出去，解决“包给谁”和“谁想包”的土地使用供求矛盾和土地撂荒问题，使土地流转进入有序的市场化轨道。

(七)强化土地流转的中间组织服务功能。加快土地流转，需要有健全的组织保障，必须强化土地流转中间组织的服务功能。要继续发挥村级组织的行政推动作用、沟通协调能力和服务作用，服务于地方经济发展，为农村土地有序流转、减少矛盾纠纷提供组织保障。努力做好土地流转载体对接工作，动员广大村组干部主动介入农村土地流转信息的搜集发布，拓展农户流转土地空间，提升流转速度，有效解决流转信息不畅，空间过小问题。建立健全并充分发挥仲裁机构职能，及时化解农村土地流转矛盾，确保农村土地规模经营健康有序。

(执笔：刘长松)

切实保障民生的路径和措施

李建民

2009年，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郑州市同全国其他城市一样受到了严重冲击，出现了农民工务工收入减少，下岗失业人员增多，城乡困难群众增多的情况。面对这种情况，郑州市委、市政府按照党中央、国务院：“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决策部署，果断提出：“越是困难的时候，越是要高度关注民生，越是要把保障基本民生作为社会保障工作的首要任务”。在工作部署上，坚持把改善民生与促进增长、维护稳定紧密结合，针对城乡困难群众的实际情况，采取多种有力措施，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民生，取得了显著成效，受到群众的欢迎，促进了社会和谐与稳定。

一、领导高度重视，把保障民生摆到突出位置。市委、市政府从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统筹城乡发展、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困难群众民生工作的重要性，坚持把保障民生工作作为党委、政府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由于市委、市政府对民生工作的高度重视，在全市上下形成了关心民生事业、支持民生工作的良好工作氛围。

二、采取八项举措解决困难群众民生

(一)发放救助款物，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一年来，从年初到现在，先后为城乡低保、农村五保、重点优抚对象三次发放救助款物，切实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春节期间，为保证全市城乡低保对象、农村五保对象、享受国家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过好春节，按照农村低保对象和农村五保对象每人100元、城市低保对象每人150元、享受国家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每人180元的标准，为困难群众和重点优抚对象发放生活补贴2281.8万元。

5月份，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有效解决城乡低保、农村五保、重点优抚对象、城市低收入家庭共计224701名低收入群众麦收前的生活困难，按照每人300元的标准，发放大米、挂面、食用油、床上用品等价值6741万元的救助物资。

建国60周年国庆期间，为了切实提高我市城乡低收入群体生活水平，对城乡低保和农村五保对象，按照：城市低保对象每人100元、农村低保对象每人50元、农村五保供养对象每人10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补贴1147万元。一年来，共为困难群体发放救助资金和物资达1.0169亿元。

(二)加强五保工作，改善供养对象生活条件。一是加强敬老院建设。按照设施齐全、功能完善、管理规范、服务一流的标准，新建5所、扩建10所、完善15所，截至12月底，全市投入建设资金3426万元。目前，经过加强敬老院建设，新增敬老院床位808张，敬老院的院容院貌得到了根本改善。二是建立五保供养标准增长机制。为了解决如何科学制定五保供养标准问题，郑州市在全省率先把农村五保供养标准与农村低保标准衔接起来，集中供养标准按照农村低保标准的2倍，分散供养标准按照农村低保标准的1.2倍，建立随同农村低保标准动态增长的机制，保证了五保对象的基本生活。三是规范敬老院管理。出台了《敬老院管理规范》，从收养管理、供养管理、服务护理、医疗保健、膳食管理、环境卫生、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等方面完善敬老院管理。

(三)创新分类施保制度，促进低保公平与公正。

(四)建立标准增长机制，科学制定城乡低保标准。从2009年起，在全市建立城乡低保标准与人均消费支出相衔接的自然增长机制。按照人均消费支出比例折算法，每年对城乡低保标准进行一次测算、调整。

(五)实施低保一体化，坚持城乡统筹发展。按照统一城乡低保操作程序，统一城乡低保对象认定标准，统一城乡低保管理方式“三个统一”的要求，在市区建立城乡一体化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六)完善医疗救助制度，积极探索同步结算模式。制度方面，初步建立城乡一体、标准统一的大病救助制度。操作方面，积极探索医疗救助同步结算模式。

(七)建立低收入救助制度，扩大社会救助覆盖范围。为做好与城市低保制度的衔接，把城市低保标准的2倍作为城市低收入家庭标准。批准城市低收入家庭后，实施住房、教育、医疗、临时等专项救助。

(八)健全专项救助制度，解决困难群众特殊困难。住房方面，对城市低保和低收入家庭，实施廉租住房制度。目前，全市共有15222户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享受廉租住房待遇，累计发放租赁住房补贴资金5637万元。教育方面，对城乡低保家庭子女上学，考入高中的学生，入学前一次性救助5000元；对考入本、专科以上院校的学生，入学前一次性救助8000元。临时困难方面，对城乡低保、农村五保和城市低收入家庭遭遇突发性严重困难，民政部门每户给予一次性救济500~2000元。

此外，为减轻城市低保家庭用水的费用负担，市政府从物价调节资金中拨出专款，补助城市低保家庭。用水每月每户补助3吨水费，今年共为市区10145户城市低保家庭发放用水补贴88万元。

三、强化保障机制，确保各项民生政策落实。为确保各项民生政策落实，从资金筹集、规范管理、督促检查三个方面加以保障。

(一)资金筹集到位。落实各项救助资金是做好困难群众民生工作的基础。在资金筹集管理方面，突出抓好了三个方面的工作：一是救助资金纳入财政预算。按照农村低保资金由财政投入为主的原则，把低保资金和各项配套救助资金纳入财政预算，保证资金有可靠的来源。二是救助资金分级负担。城市低保资金，市、县(市)区两级财政按7∶3的比例分担；农村低保资金，市、县(市)区两级财政按3∶7的比例分担；其他配套救助资金，根据工作开展情况和县(市)区财力状况，市财政给予匹配和适当补助。三是低保资金实施社会化发放。加强资金监管，设立城乡低保资金专户，做到专款专用，安全运行。

(二)规范管理到位。为保证各项救助工作的健康发展，我们建立公示制度，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一是坚持严把“三关”。村(居)委会把好初审关，乡镇(办事处)把好审核关，县(市)区民政局把好审批关，把好低保人口，把所有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全部纳入保障范围。二是坚持“三榜”公示，在村(居)、乡镇(办事处)、县(市)区民政局三级审核的同时，对申请对象进行“三榜”公示，赋予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实施阳光操作。三是坚持保障对象动态管理。符合条件的，申请一个审批一个，不再具备条件的，发现一个取消一个，随时申请，随时审批，做到人员有进有出，补助水平有升有降，动态管理。

(三)督促检查到位。2009年，市民政局先后会同市纪委、市审计局、市财政局，分别对农村低保工作、城市低保工作、农村五保供养工作进行全面检查。通过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进一步规范了工作管理，促进了工作落实，提高了社会救助水平。

(作者系郑州市民政局党委书记、局长)

观点速递

文化体制改革的变革性、实践性和创造性

冯 辉

进入21世纪，从世界到中国，我们面临的是崭新的甚至有些陌生的文化氛围和文化生态，作为宣传文化领域第一线的从业者，欲成为新世纪宣传文化领域的弄潮儿，首先要解决的是思想变革的问题，也就是解放思想的问题。

这种理念上的变革主要是：

——“文革”后的三十年来，尤其近十年来，随着市场经济的深化，宣传文化赖以生存的经济基础发生变革，党的工作中心发生变革，党对文化宣传领域的功能、作用、地位、领导方式都发生了变革。这种变革的指导中心是邓小平理论和“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

——党和政府对宣传文化领域不再是计划经济制度下的全额供给制，宣传文化单位的存在与发展越来越取决于人民政府和人民群众多方面的需求度和满意度。

——前所未有地将文化与产业联结起来。很难想像“文化产业”会成为与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相并列的产业进入GDP，并向“支柱”产业迈进。

我们必须一方面勇于革新，同时又致力于用科学的理念来理性地看待我们本地区、本领域的具体情况，正确地解决我们本地区、本领域的实际问题。可以说，文化体制改革的关键在于如何实践，实践的力度、广度和深度。

在文化体制改革的实践方面，主要是面临很多新的矛盾和问题需要认真面对和处理。在实践的层面上，我们容易产生两种简单化的作为。第一是一切由政府包办的观念。有时政府的意向和决策未必有一个理性认证的过程。第二种简单化是完全无视政府的整体发展态势，无视政府的关键作用。事实上第一种情况的发生越来越少，我们更多的失误发生在第二种情况。之所以造成第二种情况，主要是对现实缺乏实际的理性的认识，具体来说，是对政府的决策性作用、推动作用、对资源的整合、配置的能力估计不足。

人们必须认清两个事实：一是文化领域的变革首先要来自文化创造者主体精神层面和观念层面上的变革。很难设想一个仍以三十年前的价值观、思维方式和文化符号从事今天的文化工作而仍能立足。二是我们必须正视当代文化生态的多元并存状态和开放性质，必须以新的思维和开放精神来面对人们在价值观念、道德观念、伦理观念上发生着的动态过程。比如，我们过去只知晓马克思主义的唯一科学性，其余一切“离经叛道”的意识形态都不为我们所知，都是“麻醉人们的鸦片”。但是在今天，我们必须面对多种文化在社会上、在大众观念世界里的理解、接受或容纳、并存，乃至于互相交叉、渗透，形成新的观念。比如儒、释、道的世界观，比如各种宗教信仰等。因而，我们将在多元文化的矛盾甚至冲突、多元文化的竞合或此消彼长中从事文化的创造。换言之，我们必须将创造性贯注进全部的实践活动之中。这种创造性将至少包括以下环节：

——将主要力量倾注于激发文化原创，大力鼓励、扶持和推出文化原创队伍及其成果。原创文化具有经典品质、普遍接受性、独一无二性、高附加值(相关衍生性)等特性。一流的原创往往成为文化产业的核心产品，具有无可限量的价值。有无原创性文化成果，是衡量一个地区文化品位高低和文化产业实力强弱的关键指标，它也决定一个文化产业实体的影响力有多大、推广范围有多大，更决定一个产业实体的生命力。无论现在或是将来，所谓文化创新说到底是一种文化创意的产生与推广，创新源于新创意，而新创意来自文化创造者无限的想象力。很显然，致力于原创，关键是人才，而且是高素质的创作人才。其次是优秀原创作品产生的方方面面的保障。

——致力于打造核心文化品牌，强力推广和营销核心文化产业精品，第一，文化产品必须足以形成一种品牌，即具备各种品质指标。第二，形成品牌和推广品牌也是一种创新。创造性地开辟多种多样的文化普及、文化推广和文化营销模式，尤其是那种可持续的推广方式。

就文化资源的丰厚而言，河南省在全国首屈一指，我省在开发利用方面也有很多建树，比如旅游、戏曲产业。但总体而言处于落后状态。这种“落后”主要表现在既弱于新型原创，又缺乏开发、延伸。可以说“推陈”有余，“出新”不足。可谓坐拥传统文化的无穷宝藏，而鲜于重估、研究、开发、创新和提升，难以使之处于激活、流通状态，较少参与同异地文化的竞争。

——充分地注重个性化、差异化文化创造。这是检验一个地区文化生态和文化襟抱广阔度、开放性、对差异文化的适应性的重要指标。放在互联网的国际化时代的文化背景中，鲜明个性化的文化创造和文化创新往往能够迅速地形成全国性影响乃至世界性影响。

全球化冲击凸显民族精神当代意义

庄锡福在《马克思主义研究》撰文认为，世纪之交是“全球化”高唱入云而“反全球化”也风起云涌的时期。可见经济全球化是颇为复杂的历史现象，只有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全面分析之，才能正确把握全球化语境下弘扬民族精神的重大意义。全球化历史进步性的依据在于全球性的生产社会化，而非其借以实现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全球性的生产社会化意味着生产要素包括自然资源、人力资源和文化资源在全球的优化配置，它显著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是历史的进步。但全球化是由资本的人格化资产阶级主导的，在当代主要是由发达国家的跨国垄断财团主导的，其进程必然伴随着野蛮的侵略、残酷的压榨和无情的破坏，其后果是经济全球化的滚滚红利都流入他们囊中，而留给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人民的却是贫富分化、生态灾难和民族传统的丧失。马克思恩格斯所揭示的生产社会化同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人占有的矛盾不但依然存在，而且借助现代技术更深地渗透到当代资本主义各国政治、文化、社会的所有领域。这样的后果肯定要招致强烈的反抗并最终损害经济全球化本身。很明显，只有重建当今的国际政治经济文化秩序，突破跨国垄断财团的控制，经济全球化才能健康发展。自然资源、人力资源和文化资源的全球化配置固然需要若干统一的技术标准和产品规格，但绝不意味着各国人民的需求会因之而渐归整齐划一。相反，与这种统一进程相伴随的，是技术进步刺激出来的层出不穷的新需求。特别是在思想文化领域，人类天然就渴望多姿多彩，热衷寻根探秘，乐于出奇开新。在这个意义上，“只有民族的才是世界的”。《共产党宣言》所说的“民族的片面性和局限性日益成为不可能，于是由许多种民族的和地方的文学形成了一种世界的文学”，指的是随着全球经济文化交往的普遍化，各民族文化都将逐步克服其片面性和局限性而具备现代意识或时代精神，而并非认为各民族文化将趋于同质化。至于国家和民族界限逐渐消失的共产主义社会，全球化对每个人来说更意味着自由发展的无限可能性，更不可能是全球文化的同质化。